

# 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

## 2022 年宝鸡定西项目实施方案

### 一、项目背景

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是由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发起的公众募款项目，项目为改善 0-18 岁困难残疾儿童及残疾人家庭子女生活做出个性化的帮扶。项目领域覆盖到残疾人家庭的健康医疗救助、产业扶持、教育提高、危房和家居无障碍改造等。项目将残疾儿童的家庭、社区、康复学校、政策以及社会有机连接了起来，并聚焦残疾儿童，发挥了综合的叠加效应。

项目分为残疾人家庭环境设施改造项目、残疾人家庭就业生计改善项目、特教学校教育提升项目、康复中心设施改造项目和残疾儿童康复关顾项目。分类如下：

- 残疾人家庭环境设施改造项目：

为贫困残疾人家庭进行危房、供暖、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家庭饮水条件改善、卫生条件改善等以残疾人家庭硬件设施改造为核心的帮助项目。

- 残疾人家庭就业生计改善项目：

根据残疾人家庭的实际情况，为其提供家禽家畜养殖、农机具发放、饲料补贴等就业生计改善项目。

- 残疾儿童康复关顾项目：

为残疾儿童及残疾人家庭子女提供辅助器具适配、助学、康复补贴发放、康复训练资助、社区康复服务、残疾儿童家长康复技能培训等针对残疾儿童及残疾人家庭子女为主体的帮扶项目。

- 特教学校教育提升项目：

为特教学校进行无障碍设施改造、教学设施、生活设施捐建、残疾儿童职业技能培训、特教老师技能培训、残疾儿童相关活动等项目。

● 康复中心设施提升项目：

为康复机构提供康复室捐建、康复设备捐赠、康复师技能培训等项目。

## 二、项目目标

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从个人、家庭、学校、社会等方面为残疾儿童及残疾人家庭子女提供多维度的帮助，促进在残疾人家庭环境设施改造、残疾儿童康复关顾、康复中心服务能力提升、特教学校教育质量提升等方面的改善与提高。

## 三、执行内容

### （一）陕西宝鸡

#### 1. 执行机构简介

宝鸡星之家助残服务中心成立于2018年，其业务范围为开展扶残助残、残疾儿童潜能开发与训练等活动，对残疾儿童家长和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组织开展社会工作服务、公益项目评估等。承接政府及相关单位（如基金会）委托的各类社会工作服务项目。2019年被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评为“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优秀执行机构”，2020年被宝鸡市民政局评为“4A社会组织”。

#### 2. 项目执行内容

2022年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拟委托宝鸡星之家助残服务中心进行执行，资助项目资金2440863.00元，工作经费169460.00元，

计划开展以下项目：

- (1) 为 50 名残疾儿童提供 10 个月康复教育训练补贴；
- (2) 为 35 名残疾儿童及家长提供 9 次康复知识培训，20 名心智障碍儿童获得 6 次家庭康复指导及社工个案服务的支持；
- (3) 为 500 名残疾儿童发放家庭康复关爱包；
- (4) 为 308 名残疾儿童、130 名融合伙伴在 7 所康教机构开展 11 场所融合、研学、亲子、展演等活动；
- (5) 为 6 所特教机构捐赠特教教学、职业教育设施设备一批；
- (6) 为全市 8 所康教机构的 17 名特教教师举办业务能力提升培训；
- (7) 为 1 所市级残疾儿童康复定点机构捐赠康复设施设备一批；
- (8) 开展 1 次中国残基会儿童助养项目宝鸡项目第三方评估；

## (二) 甘肃定西

### 1. 执行机构简介

定西市星之家助残服务中心成立于 2018 年 3 月，在定西市民政局注册成立，业务主管单位为定西市残疾人联合会。其业务范围为开展残障儿童潜能开发与训练，相关业务和知识技能培训；扶残助残社会工作服务；政府及相关单位委托事项。2019 年被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评为“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优秀执行机构”，2020 年被定西市民政局评为“4A 级社会组织”。

### 2. 项目执行内容

2022 年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拟委托定西市星之家助残服务中

心进行执行，资助项目资金 2910100.00 元，工作经费 173406.00 元，计划开展以下项目：

(1) 为 100 户残疾人家庭修建牛羊圈；

(2) 为 50 名肢体、智力、孤独症等特殊儿童提供 8 个月康复教育训练补贴；

(3) 为 3 所康复中心捐赠残疾儿童康复训练所需得评估、作业、大运动、认知、感统等训练器材；

(4) 为 2 所特教学校提供教学、心理辅导及生活设施；

(5) 开展 1 次中国残基会儿童助养项目定西项目第三方评估；

\*详细内容见：《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陕西宝鸡项目实施方案》、《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甘肃定西项目实施方案》和递交的项目建议书。

## 四、执行流程

### (一) 陕西宝鸡

2022 年 11 月 2 日，宝鸡星之家助残服务中心联合宝鸡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邀请民政社会组织领域、康复领域、特教领域、招标采购领域等专家组成评审小组，评审小组专家通过听取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介绍、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 2022 年陕西省宝鸡市年度项目计划介绍、查看资料、现场问询等，从项目背景、项目必要性、项目受益人群、项目预期效果、项目执行管理几个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经综合评审，专家组依据《宝鸡市“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 宝政发（2019）5 号》、《陕西省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

构 准入标准与技术规范（试行）》、《特殊教育学校建设标准-教育部 建标 2011-171 号》、《陕西省特殊教育示范学校评审标准（陕教幼〔2000〕3 号）》、《全国孤独症康复教育从业规范》，结合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发展方向，一致认为：《2022 年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宝鸡项目实施计划》务实适度，能够回应宝鸡地区残疾儿童康复质量巩固、教育提升、社会融入等一系列困扰，能够促进特殊儿童及家庭生存质量的提升，具有我会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特色，建议我会能够给予充分支持。

2022 年 11 月 2 日，宝鸡星之家助残服务中心联合宝鸡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邀请民政社会组织领域、康复领域、特教领域、招标采购领域等专家组成了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根据候选招标代理公司的资质、经营范围、业绩征信和收费标准等多方面对三家候选招标代理公司进行综合评审，最终确定华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信誉良好，具有政府采购招标资质；工程招标资质，代理收费符合行业规定，且在代理政府项目采购、公益项目招标方面具有丰富经验，评审小组共同建议第一候选招标公司为“华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二）甘肃定西

2022 年 11 月 1 日，定西市星之家助残服务中心联合定西市残疾人联合会邀请相关技术专家组成了评估小组，评估小组专家通过听取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介绍、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 2022 年甘肃省定西市年度项目计划介绍、

查看资料、现场问询等，从项目背景、项目必要性、项目受益人群、项目预期效果、项目执行管理几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估。

经综合评估，专家组依据《定西市“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定西市残疾儿童康复机构认定标准》、《特殊教育学校建设标准-教育部 建标 2011-171 号》、《普通学校特殊教育资源教室建设指南》、《甘肃省特殊教育示范学校评估标准》、《全国孤独症康复教育从业规范》，结合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发展方向，一致认为：《2022 年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定西项目实施计划》务实适度，符合定西地区残疾儿童及家庭实际，能够回应残疾儿童康复质量巩固、教育提升、家庭生计改善等一系列困扰，能够促进特殊儿童及家庭生存质量的提升，具有我会助养项目特色，建议我会能够给予充分支持。

2022 年 11 月 1 日，定西市星之家助残服务中心联合定西人联市残疾合会邀请民政社会组织领域、康复领域、特教领域、招标采购领域等专家组成了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根据候选招标代理公司的资质、经营范围、业绩征信和收费标准等多方面对三家候选招标代理公司进行综合评审，最终确定甘肃砺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信誉良好，具有政府采购招标资质；工程招标资质，代理收费符合行业规定，且在代理政府项目采购、公益项目招标方面具有丰富经验，评审小组共同建议第一候选招标代理公司为“甘肃砺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五、项目风险防范与监督检查**

## （一）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项目执行将遵守我会在公益项目立项、实施、监督和总结评估的相关规定。分批次报送项目实施计划，按时报送受助机构反馈，项目执行全过程受我会公益项目监管办公室监督管理。

## （二）宝鸡/定西市星之家助残服务中心

### 项目操作监管

1、中心工作人员将严格按照项目操作流程执行，以确保专款专用。

#### 2、项目协议审批及签署

项目协议金额小于 40 万元的，由项目工作人员提交，中心执行主任审批；项目协议金额大于 40 万元的，由项目工作人员提交，中心执行主任审核，中心法人审批。

所有项目均采用三方协议，即中心为甲方，市残联为乙方，受益单位或者受益县区残疾人联合会为丙方，三方对于协议所有内容无异议，共同签署，一式叁份。

3、中心在 2023 年 3 月提交中期报告、2023 年 9 月提交完结报告。

### 财务操作监管

1、中心严格遵守《星之家助残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

2、中心会计核算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3、采购申请及合同签订

3.1 物资采购类金额小于 2 万元大于 2000 元的，采用网络、

电话、现场等任一询价方式，由项目工作人员提交采购申请，中心主任审批，采购后凭正规发票报销；

3.2 物资采购类金额小于 40 万元，大于 2 万元的，需三家报价做比较，由项目工作人员提交采购申请及合同，中心主任审批，中心与供货商共同签订双方合同。

3.3 物资采购类金额大于 40 万元的，公开招标或者竞争性谈判选择供货商，由项目工作人员提交采购申请及合同，中心主任审核，中心法人审批，中心与供货商共同签订双方合同。

为保障项目规范实施，项目严格按照我会项目管理制度履行各项报批程序；业务部门定期对执行机构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跟踪了解，及时按协议约定拨付款物，对执行机构款物使用情况予以监督，确保款物使用方向、序时进度符合要求。

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严格依照项目实施方案和协议约定开展项目，并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开展跟踪回访等工作，如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或偏差，及时向我会汇报，及时协调解决，以保证项目执行效果。

根据我会相关项目管理要求，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随时接受我会业务部门及监管部门监督。